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4-010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Z全筑转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内容
- 设立新公司: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自然人工建都先生、科制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制物联”)共同出资设立科制全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名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拟为1,000万元,其中,公司拟投资510万元,占股51%,科制物联拟投资390万元,占股39%,王建都先生拟投资100万元,占股10%。
- 本次共同投资方中的自然人工建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公司不存在与自然人工建都先生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形。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自然人工建都先生、科制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制物联”)共同出资设立科制全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名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拟为1,000万元,其中,公司拟投资510万元,占股51%,科制物联拟投资390万元,占股39%,王建都先生拟投资100万元,占股10%。

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王建都,男,中国国籍,1973年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自然。泽海集团创始人、董事长。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校友及总会执行会长,国际金融论坛并购重组专业委员会理事长,中国中小企业金融科技协会副会长,以及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高金领袖计划”PA导师专家委员会委员。

三、其他各方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科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4MA231H97XW
-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4.法人代表:陈晓天
-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
- 6.成立日期:2020年11月10日

7.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永智路5号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业研发孵化综合楼(五号楼)E栋101-15室

8.办公地址:苏州边缘联合创新中心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检验检测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区块链相关软件和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推广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广播电视(非广播电视)、电视台、电视台(出版单位);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卫星通信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股权结构:南京秦淮科技创新创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国有独资)持股29%;上海方向区块链股份合伙企业持股10%;上海朗明斐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基金)持股8%;南京认知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3%。

11.科制物联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实缴资本7,115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5,070.69万元,净资产:2,689.95万元、营收:1,231.97万元,净利润:-1,649.53万元。

截止目前,科制物联无担保、无诉讼、无抵押等,不存在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与科制物联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科制物联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拟设立合资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拟公司名称:科制全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拟注册地址:苏州	
3、拟注册资本:1,000万元	
4、拟经营范围: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推广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科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10.00	51.00
王建都	390.00	39.00
合计	1,000.00	100.00

五、股权结构:

6.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安排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3名。
合资公司设监事1名。
合资公司设总经理1名,财务负责人1名。

五、关联交易的协议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六、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通过增加物联科技业务以增加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本次设立合资公司,将有助于公司整合各方资源,有效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加快公司战略的实施,提升企业持续竞争力。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本着公平、公正、公开、互利的原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王浩先生、王珂先生、鲁毅先生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在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前就上述议案相关内容事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召集、召开及表决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三)会计师事务所提示
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并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合资公司设立后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竞争、运营管理等因素影响,未来经营状况和投资收益等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4-011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Z全筑转债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朱永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次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通过增加物联科技业务以增加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本次设立合资公司,将有助于公司整合各方资源,有效把握市场发展机遇,提升企业持续竞争力。

同意公司与关联方王建都先生、科制物联科技有限共同投资成立科制全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为1,000万元,其中,公司拟投资510万元,占股51%,科制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投资390万元,占股39%,王建都拟投资100万元,占股10%。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0)。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4-012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24-004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优化公司业务结构,聚焦优质主业,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在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北京博威亿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亿龙”)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4日、2023年11月15日、2023年12月21日、2023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045号、2023-049号、2023-051号、2023-053号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受让方成都喜乐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乐时代”)已签署《湖北省整体产权及控股股权转让产权交易合同》,受让方喜乐时代已按约定足额支付产权交易价款。近日,公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注册书》,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不再持有博威亿龙股权,博威亿龙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成都喜乐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注册地: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9栋1单元18层1803号

4.法定代表人:李素琼
5.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D12BWL80

7.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工艺美术彩灯设计;专业设计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文化用品设备出租;音像制品出租;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动漫游戏开发;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文艺创作;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销售;音响设备销售;文具用品零售;照相器材销售;服装服饰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舞台艺术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主要股东:李素琼持股99%,周建持股1%;实际控制人:李素琼;
9.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喜乐时代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关联关系说明:喜乐时代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股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四、产权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甲方):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成都喜乐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一)产权转让标的

1.本合同转让标的为甲方所持有的标的企业的北京博威亿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均称甲方。

2.转让标的未作任何形式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在该产权上设置质押押或任何影响产权转让及股东权利行使的限制或义务。转让标的也未做任何有权机构采取查封等限制性措施。

(二)产权转让的前提条件
1.甲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就本合同项下产权交易已在产权交易机构完成公开挂牌和竞价程序。

2.乙方依本合同的约定受让甲方所拥有的转让标的的事项,已依法和章程的规定履行了批准或授权程序。

(三)产权转让方式
依照法定程序,产权交易机构于2023年11月14日至2023年12月11日在产权交易机构网站上公开发布了产权转让信息,在公告期内有2个竞买人在产权交易机构办理了意向受让登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转让标的采取竞价的方式转让。

1.转让价款及支付
(1)转让价格
根据公开竞价结果,甲方将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大写)五万零壹元整(即:人民币小写15,000.00元)转让给乙方。乙方按照甲方和产权交易机构的要求支付的保证金,折抵转让价款的一部分。

2.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将转让价款在本合同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汇入产权交易机构指定的结算账户,并在上述约定时间内进入“e产权”——个人中心——支付订单,完成对交易定金全部产权交易费用的确认付款操作。

(五)产权转让的交割事项
1.甲、乙双方履行协助履行向审批机关申报的义务,并尽最大努力配合处理任何审批机关提出的合理要求和质询,以获得审批机关对本合同及其项下产权交易的批准。

2.甲、乙双方就本合同项下的产权交易获得产权机构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促使标的企业到登记机关办理标的企业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乙方应给予必要的协助与配合。登记机关办理完毕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并颁发标的企业的营业执照之日,视为产权交易完成之日。

3.如标的企业中存在使用甲方或所属国家出资企业及其各级子企业字号经营资质和特许经营权等无形资产的,乙方承诺不继续使用上述字号、经营资质和特许经营权等无形资产,不继续以国家出资企业子企业名义开展经营业务。

4.产权交易完成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双方应商定具体日期、地点,办理有关产权转让的交割事项。

5.甲方应在上述约定的期限内,将标的企业的资产、控制权、管理权移交乙方,由乙方对标的企业的实施管理和控制。

6.乙方将标的企业的净资产,将其资产并入本企业或其所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需要办理相关手续或报批的过户或主体变更手续的,甲方应予以协助。

(六)过渡期安排
1.本合同过渡期内,甲方对标的企业及其资产负有善意管理义务。甲方应保证和促使标的企业的正常经营,过渡期内的任何重大不利影响因素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作出妥善处理。

2.本合同过渡期内,甲方及标的企业保证不得签署、变更、修改或终止一切与标的企业有关的任何合同或交易,不得使标的企业承担(资产评估报告)之外的负债或责任,不得转让或放弃权利,不得对标的企业的资产做任何处置。但标的企业进行正常经营除外。

3.除非甲方未尽足够的善意管理义务,标的企业有关资产的损益均由乙方承担。

(七)产权转让的承担
本合同项下产权交易过程中产生的交易费用,依照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五、备查文件
1.《湖北省整体产权及控股股权转让产权交易合同》;
2.《登记注册书》。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7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巴陵东路38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总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6,139,969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29.86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并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利润分配及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46,129,969	99,993	0
	100.0000	0.000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4	《关于修订〈董事会事规则〉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5	《关于修订〈监事会事规则〉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8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10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及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11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600	60,9375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以上通过;2-11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连亚、李明昕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范运作》、《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及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731 证券简称:萃华珠宝 公告编号:2024-001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重大以外的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15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沈阳市沈河区中街路29号萃华金店六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与投票方式: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思伟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62,481,68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392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47,348,24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8.84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5,133,43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907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